

第一章

学前教育理论的建立与发展

【学习目标】

1. 了解学前教育学发展概况,掌握学前教育的基本概念;
2. 了解我国学前教育学发展现状,明确学前教育学的学习意义与学习方法。

【学习建议】

1. 重点把握中外著名教育家的学前教育主张及其代表著作;
2. 梳理清楚学前教育学的发展脉络和各阶段的特点;
3. 关注当前学前教育的新问题、新趋向,运用学前教育理论进行分析。



前导

家风是每周日爸爸打我一次

2014年春节期间,央视的新春走基层特别节目“家风是什么”在重庆采访时,面对“家风是什么?”的提问,一个男孩抢着说:“我们家的家风就是爸爸每星期日打我一次。”问他“为什么”,小男孩解释道:“因为星期六不打,星期日必须打。”至于“为什么打”,小男孩一脸无奈地表示不知道。

通过小男孩的回答,我们清楚地看到家庭教育对孩子成长的重要影响。

当孩子还不太明白“家风”是什么时,面对问题,就会直接把生活中印象最深的事情“吐”出来……难以想象,孩子带着这样的印象、这样的理解、这样的无奈,经历的是怎样的一个童年,又是否会带着这样的印象、理解和无奈走进他的青年、成年,是否会让这样的“家风”一直传承下去,影响后代的成长。

学前教育质量的优劣直接影响儿童身心发展。

学前教育的产生、发展走过了漫长的岁月,积淀了一些理论和实践经验,对从事学前教育工作的人们具有积极而重要的作用。

第一节 学前教育与学前教育学

一、学前教育

(一) 学前教育的概念

有关学前教育的概念,国内外至今尚没有统一的认识,比较有影响的观点有以下几种。



我国学者黄人颂提出：“学前教育是指从出生到6岁前的儿童的教育。”学者梁志焱认为，学前教育是对出生到入学前的儿童所进行的教育。国外一些学者提出，学前教育是对从胎儿到正式受教育前的时期的儿童的照管与教育，是能够激发儿童的学习愿望，带给他们学习的体验，并有助于其整体发展的活动的总和。

正如古今中外的许多教育家一致认识的，胎教是教育的起点，对儿童未来的生活影响极大；而生理学、心理学的研究表明，3岁前是儿童身心发展的重要时期，往往蕴藏着儿童发展的巨大潜力。因此，可以获知学前教育的概念内容，即是对胎儿至进入小学前的儿童所进行的教育、组织的活动和施加的影响。其教育对象包括胎儿、婴儿（0~3岁）、幼儿（3~6岁或7岁）。

教育实践证明，胎教、婴儿教育、幼儿教育密切相连，高质量的胎教、婴儿教育，能使孩子拥有一个幸福、健康的现在与未来。

（二）学前教育的机构

学前教育的实施是通过学前教育机构进行的。目前，学前教育机构的形式主要有以下几种。

1. 孕妇学校

孕妇学校通过对胎儿说话，给胎儿听音乐，适度拍打、抚摩肚皮上一定位置，进行孕期教育。

2. 早教学校

早教理念最早出现于西方发达国家，早教学校的起步与发展与之是密切关联的。这些早教学校的一些教育理念、教育模式和教育方法可供国内早教学校借鉴。

首先，分析一下部分西方发达国家早教学校的教育理念。

在美国，早教观念可谓源远流长，“教育从第一天起”的观念在美国家长心目中根深蒂固。美国学前教育的主要特点在于“重视体验”多于“知识传授”，老师认为教给孩子学习能力比教会他做几道题更重要。其中，金宝贝早教学校在美国最为知名，一直贯彻“游戏+体验=学习”的教学方式。

在这所学校中，幼儿教师不会将不属于这个年龄段的知识技能硬灌输给孩子，而是崇尚让他们多动手、多体验，在各种益智、团队游戏中学会体验和探索的本领，更主动、更交互地认识周围的事物，形成健康的价值观和学习方法。

在上述教育理念支持下，幼儿从小便养成了主动学习、探究的习惯，成为真正的探知者、知识的主人，而不是被动地接受教师的知识灌输。

在德国，人们普遍认为培养孩子拥有抽象思维的能力，会为以后的更高层次教育打下良好的基础。所以，在德国的早教学校里，数字类游戏、下棋、走迷宫、搭积木、玩魔方等益智活动是早教课程培养孩子抽象思维能力的主要形式。而绘制地图则是德国人的独创，在很多早教学校中，幼儿在老师的启发下开始用图形表现抽象的事物。德国的严谨风格从儿童期就开始培养。

在加拿大，幼儿稍大一点儿就会被送到“play school”（游戏的学校）——这样的早教学校不会设置写字和计数等课程，所以孩子们不是去上课学习，而是参加那里的美术、劳



作、音乐以及唱游等活动。

在法国,人们认为艺术教育对孩子的未来非常重要。所以,艺术教育在孩子刚出生后就已经进入他们的生活中。也因此法国的早教学校的课程更像艺术细胞的培养和激发课程。教师在充分尊重孩子的基础上着力培养孩子的感性认识。

在日本,教育者在幼儿很小的时候就给他们灌输一种思想:不要给别人添麻烦。早教学校则十分注意培养孩子的自理能力和自强精神——从开始上课时起,只要是外出,幼儿都无一例外地背一个小背包,里面装着他自己的物品,意味着幼儿自己要做很多事情,而家长和教师则只是在一旁略加指导。

其次,分析一下西方发达国家早教学校的教育内容和教育形式,多数是以“玩”为主的。

1) “玩”木工

这里说的木工可不是用类似我们见到的塑料或专用儿童性模拟工具模仿做木工的想象式游戏。在欧美的一些亲子学校里,幼儿要真正做木工活儿,从锯开木料,刨平木板,切割,打磨,装订成型到油漆完工,要做出真正的木制生活用品或玩具来。

对于最让人关心的安全问题,老师们自有解决之道。通常的安全守则包括:工具各安其位,用毕立即放回原处;工具仅能用于指定的用途;不断强调安全要领以及必须由足够的成人监护等。

2) “玩”沙子

沙子是西方很多国家最“经典”的玩具之一,甚至不断出版一些专门指导玩沙子的书籍。而孩子们在亲子学校里可以尽兴地玩沙子,玩法也是千奇百怪。

3) “玩”音乐

亲子学校里的音乐不同于成人的正式的乐器训练。其音乐课更像对儿童的“声音启蒙”教育。孩子们会面对各种材料,如桌面、玻璃条、金属片,自己尝试敲击,了解不同材料发出的不同的声音,进而会根据情况选择直接到树林里、大海边聆听风的声音、水的声音、鸟儿的歌声和动物的鸣叫。在这样的教育理念所创设的教育环境里,幼儿可以自己动手制作能发出优美声响的乐器,体验音乐的感觉。

4) “玩”做饭

亲子学校一般设有专门课程指导幼儿在玩中学习“做饭”。幼儿来到厨房,制作简单的美味食品,然后开心地一起吃光。

3. 托儿所

托儿所是针对0~3岁的儿童进行教育的专门机构,一般按照儿童的年龄分班。

目前,我国的托儿所根据各种主客观原因,主要面向1岁以上的幼儿。与发达国家的托儿所相比,我国托儿所的教育现状存在着儿童年龄偏大、师幼比例偏高、设施较差、保育员的专业知识结构不健全等问题。

4. 幼儿园

幼儿园是针对3~6岁儿童进行教育的专门机构,主要由教育部门负责其办学质量。

目前,随着政府允许私人在符合标准要求的基础上开办幼儿园的政策出台,幼儿园的类型呈现多样化,主要有各级各类政府下辖的“公办园”,社会组织与团体、私人开办的“民



办园”。且因为经营与管理模式、人员构成情况、物质条件等的差别,而导致不同类型、不同级别的幼儿园办园规模、办园水平参差不齐。

5. 儿童福利院

儿童福利院是招收残疾儿童的社会福利机构,重视对儿童的体能锻炼,帮助他们恢复丧失的机能。在我国,儿童福利院由国家和地方民政部门管理,原则上招收被父母遗弃的0~15岁的残疾儿童。

6. SOS 国际儿童村

SOS 国际儿童村是收养孤儿的国际慈善组织。由奥地利医学博士哥麦纳于1949年创建于维也纳,旨在给予儿童“母爱”。我国于1986年开始建立儿童村,运营费用由国际儿童村总部提供。每个儿童村内都建有若干个家庭,由一位“妈妈”和5~7名孤儿组成,经过培训的“妈妈”负责履行对家庭内孩子的教育职责。

7. 家庭教育

在现有的三大教育形式中,家庭教育超越社会教育、学校教育而成为影响孩子成长、成才的首要教育形式。

它是儿童接受教育的第一场所,它始终存在于儿童的生活之中并潜移默化地输送出教育内容。现在,已经有越来越多的家长意识到家庭教育的重要性,开始不断提高作为教育者的责任意识和教育能力。

(三) 学前教育的功能

教育本身具有对个体或社会所产生的功用或价值,即教育功能。其中,对个体发展产生的功能是教育的基本功能,它是教育功能体系中最能反映教育活动本质的功能;而教育在自然的改善、社会的进步中所发挥的间接功能是教育的衍生功能,它是教育功能体系中因教育基本功能的实现而延展出来的功能,又可分为自然功能和社会功能两类。

学前教育的功能是教育的功能在学前阶段的应用,其基本功能是指对幼儿个体的心智、个性、心理等方面的影响;其衍生功能,是指学前教育功能的外在形式,是学前教育在自然改善和社会进步过程中的具体表现。

具体而言,学前教育的功能具有以下五个方面的特征。

1. 先导性

学前教育特别是学前家庭教育,是幼儿个体开始接受各种教育的萌芽阶段,是幼儿的身体发展、个性发展、心理发展的初级阶段。比较幼儿日后所能接受的更多元、更广泛的教育,学前教育有明确的先导性。

2. 社会性

学前教育的功能不仅作用于个体的发展,而且往往对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人口素质等方面产生广泛影响。这种影响可能是积极的,有利于个体和社会的双重发展;也可能是消极的,不利于个体的发展与社会进步。

3. 指向性

学前教育的功能具有明确的指向性。



学前家庭教育的功能是面向个体的,家长与幼儿处于一对一、二对一、多对一的施教状态,有独一性的特征;而学前社会教育的功能则指向群体,往往通过开展群体活动而提供给幼儿接触社会生活、增加与他人交往和学习的受教育机会。

4. 联结性

学前儿童期包含着几个年龄阶段,不同年龄阶段的幼儿有着不同性质的受教育特征。前一阶段的学前教育通常是下一阶段教育的基础和前提,下一阶段的教育则是前一阶段教育的促进和发展。所以,学前教育的功能随着儿童期特有的阶段性而发展,且互为发展的动力和补充。

5. 长效性

学前教育不仅促进个体在幼儿阶段的身心发展,而且因教育所形成的良好的个性、习惯养成、心理趋向等积极内容,将会影响个体整个人生的发展。所以,学前教育所发挥的功能不是短时期的,而是可持续的,具有长效性特征。

二、学前教育学

(一) 学前教育学的内涵

学前教育学是专门研究学前阶段的教育现象和教育问题,揭示学前教育规律以及阐明学前教育理论的一门科学。研究内容主要涉及三大领域,即学前教育的理论观点、学前教育现象和教育规律、学前教育者的能力水平。

(二) 学前教育学的研究对象与研究内容

1. 研究对象

1) 学前教育现象

学前教育是在整理、分析研究学前教育现象,归纳、提炼、运用学前教育规律寻找解决途径与方法的过程中逐渐展开的。

学前阶段的教育现象指在学前教育阶段呈现的能够直接被人们感知的教育事件的外在表象。不同社会时期的学前教育现象会因为社会文化走向而存在相当的共性,当感知到这种共性后,经过认真的思考、分析和归纳总结,整理出学前阶段的教育问题。学前教育工作者们会通过对这些教育现象的研究,分析现存的和可能存在的教育问题,把握学前教育的原则,揭示学前教育过程中的各种规律,从而有效地完成学前教育工作。

学前教育现象主要包括以下两个表现。

(1) 学前儿童在各个场合的表现。作为独立的个体,学前儿童是学前教育的主体之一。他们在不同场合的不同表现是学前教育现象的重要组成部分,需要细致的观察、分析、整理以更好地把握现象,完成教育工作。

(2) 学前教育工作者在教育过程中的表现。本书所指的学前教育工作者包括幼儿园专职教师、社会性培训机构“亲子教育”实施者、父母家人等。他们是学前教育的另一主体,其在教育过程中的各种表现也成为学前教育现象的组成内容。



2) 学前教育规律

规律是对事物之间必然关系的客观反映,教育规律是教育发展过程中的本质联系和必然趋势。一方面,作为一种社会的子系统,教育置身于一个比它自身更为宏大的外在系统即社会系统的包围之中,它必然与这个社会系统及其各种因素之间存在和发生着方方面面的联系和互动。另一方面,作为一种相对独立的子系统,教育内部的诸多因素也必然存在和发生特定的矛盾运动,这是其自身发展的直接动力。所以就其范围而言,教育规律有外部规律和内部规律之分。

教育的外部规律指教育与社会其他子系统的关系,它既表现为教育对于政治、经济、文化等社会因素的适应和促进,也表现为社会各个子系统对教育的影响和制约。

教育的内部规律作为其自身内部各种因素之间特定关系的反映,主要表现教育与儿童发展之间的关系。学前阶段是儿童身心发展的重要时期,此时的学前教育,既是儿童身心发展的重要条件,又受儿童身心发展规律的制约。学前教育的实施必须遵循学前儿童身心发展的规律。

正如我国教育史学者任钟印提到的:“幼儿教育有其特殊的规律,不能机械地套用其他年龄阶段的教育规律,更不能套用成人教育规律,这已是常识。”因此,教育过程中,不论是制订教学计划、选择教育内容、采取教育方式方法,都要从学前儿童发展的实际表现和需要出发,才可能有所成效。

学前教育规律是教育的一般规律在学前教育阶段的具体表现和特殊形式。它包括学前教育适应于社会发展的外部规律和适应于儿童身心发展的内部规律两个基本方面,作为大教育学的子学科,学前教育学就是对学前教育阶段规律的揭示及其运用的阐发。

3) 学前教育理论

学前教育理论是对学前教育规律的具体阐述。

学前教育规律往往是极为抽象的法则定理(名词概念),需要将其转化为具体可操作的方式方法,才能运用到学前教育的实践工作中。因此,肩负并完成这样一个转化工作的学前教育理论,对学前教育的影响十分巨大。

2. 研究内容

学前教育学以教育学和心理学的基本原理为基础,研究学前教育的任务、内容、手段等,揭示可以促进儿童在与教育者的共同活动中不断主动发展的规律。主要内容可概括为以下四个方面。

(1) 学前教育学的学科概述。包括学前教育学的产生与发展、研究对象与内容等。

(2) 学前教育学的基本原理,主要是学前教育与儿童的发展。包括儿童观、学前教育观、学前教育的目标与任务等。

(3) 学前教育的组织形式,主要是幼儿园的教育工作。包括幼儿园的教育活动与环境设计等。

(4) 学前教育的管理与领导。包括幼儿教师的职业水平、家庭与社区的教育工作、幼儿园与小学联系等。



第二节 学前教育学的产生与发展

学前教育学的产生、演变过程,大体上可以分为孕育阶段、萌芽阶段、初创阶段和发展阶段。

一、孕育阶段(16 世纪以前)

在我国,关于学前教育思想的论述可以追溯到商朝。西汉著名政论家、思想家贾谊在其《新书》中就记载了周成王之母注意胎教的史事;而《大戴礼记》中也有殷周统治者重视胎教、为太子选择保傅人员的记载。

至魏晋南北朝时期,颜之推在《颜氏家训》中对学前家庭教育进行了详细论述,主张胎教并且要求教授“孝仁礼义”,使得此书成为当时学前教育思想的代表著作之一。

南宋时期,朱熹极其重视胎教对儿童发展的影响。他提出“孕妇应该注意自己的言行举止以使得胎儿健康发育和成长”的主张,并认为“乳母之教,所系尤切”,主张乳母应“宽与慈惠、温良恭敬”,要利用儿童生活中的事实情况对其进行教育,以“从小养成德行”。

在国外,早在古希腊时期就出现了学前教育理论的萌芽。其间,著名哲学家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的观点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柏拉图在他的代表作《理想国》、《法律篇》中首先论述了儿童优生优育的问题,主张从学前时期起国家应该对儿童进行公共教育,强调通过游戏、体育活动、唱歌、讲故事等活动对儿童进行体、智、德、美的全面教育。他的观点标志着学前公共教育思想的诞生。

亚里士多德在他的代表作《政治学》、《伦理学》中,不仅主张将学前教育分为三个阶段,即出生前的胎教、出生至 5 岁的婴幼儿教育、5~7 岁的儿童教育,还对各阶段的教育事项加以特别说明。亚里士多德主张 5 岁之前的儿童不应该学习课业和工作,教育者要保证他们的充分活动,活动以游戏为主,还主张 7 岁之前的儿童必须住在家里,避免与奴隶接触以免沾染上不好的习惯。

孕育阶段的学前教育学存在以下明显的特点。

1. 丰富性

孕育阶段的学前教育思想层出不穷。不仅有哲学家们较为完整的论述,也有一些政治家基于政治的目的提出的观点,更有教育者对学前教育的经验总结。它们极大地充实了学前教育学的思想理论内容。

2. 实践性

孕育阶段的教育思想不仅直接来源于教育实践,且很少探究学前教育的规律性问题而直接阐述源于实践、操作于实践活动的主张,显见缺少儿童心理学和科学的教育规律的支撑。

3. 零散性

孕育阶段的学前教育思想并没有形成一个较为完善的理论体系,因此导致这个阶段的学前教育学的发展呈现出零散性的特点。

二、萌芽阶段(16~18 世纪初期)

我国的文化教育在这一阶段发展缓慢,学前教育也因之而没有太大起色。当然,一些思想家也提出了一些可贵的教育主张,例如明代的王守仁指出:“教童子,必使其趋向鼓舞,中心喜悦。”另有王廷相提出,让孩子在歌谣之类的群体游戏活动中学习知识技能,让他们能够愉快地接受所教授的知识。如此主张,在当时的文化环境中显得尤其可贵。

此阶段,教育学开始逐渐从哲学的母体环境中脱离出来,出现了许多以教育作为专门研究内容的学者。捷克教育家夸美纽斯、法国启蒙思想家卢梭、瑞士教育家裴斯泰洛齐,便是学前教育领域最具贡献的代表人物。

1. 夸美纽斯

夸美纽斯(如图 1-1 所示)著有《大教育论》、《母育学校》(世界上第一部学前教育的大纲和参考书)、《世界图解》(世界上第一本图文并茂的儿童读物)。他认为,在母育学校中,教育的工作应该由具备教育才能、热爱教育事业、富有爱心的母亲承担;他主张适中的、合理的纪律原则,建议以自身榜样和合理的教训、劝诫、谴责影响学前儿童,只有在万不得已的情况下才能采用体罚;还主张为学前儿童的身体发育创造条件,不要限制学前儿童的好动性;特别提出“游戏是学前儿童发展的基本手段”。

2. 卢梭

卢梭(如图 1-2 所示)关于学前教育的代表作是《爱弥儿》。卢梭主张对儿童进行“消极教育”,即不教给孩子道德、真理和知识,而是让他们的心闲着不用,以防止沾染罪恶,产生谬见。

卢梭在他的学前教育主张中始终强调让儿童通过做事学习,让儿童成为学习的主人,让儿童可以按照自己的思维和能力去学习,而不是按照教育机构的要求去学习。

他还主张对儿童实施身体教育和感官教育,认为良好的体格可以使人的思想敏锐,而感官教育是儿童能力发展的基础。

3. 裴斯泰洛齐

瑞士教育家裴斯泰洛齐(如图 1-3 所示)在其著作《林哈德与葛多德》中阐述了他的学前教育理论,主要是提出了教育要遵循、顺应儿童的自然水平的主张,还指出要在使儿童获得知识的基础上发展儿童的才能,特别是独立活动的 abil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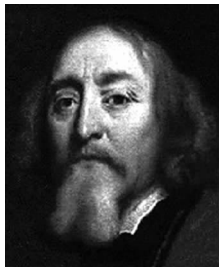


图 1-1 夸美纽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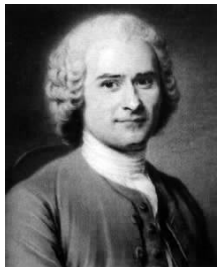


图 1-2 卢梭



图 1-3 裴斯泰洛齐



此外,裴斯泰洛齐认为一切教育都要以感官教育为主,还强调初步的家庭教育,认为母亲是儿童最好的老师。

裴斯泰洛齐的学前教育理念影响了很多研究学前教育的学者和教育者,特别是后来开启学前教育学这一学科的福禄培尔。

萌芽阶段的学前教育学存在以下明显的特点。

(1) 专业性。当学者们对教育过程中的各种因素进行详细而深入的分析时,作为整个教育过程中的阶段性教育的学前教育学也得到了专门性的探讨,得出了一些关于学前教育的规律性认识。而且学前教育学开始形成一个独立学科所具有的独立研究对象、研究内容,虽然不免模糊,但目标清楚,内容的指向性统一。

(2) 理论性。此阶段,有关研究成果开始比较集中地出现在研究者的专著中,而且不断尝试并完善“挖掘、分析、总结归纳”学前教育现象、规律的工作。虽然还带有一定的实践性色彩,但是已经逐渐具备理论指导的意义与作用。

三、初创阶段(18 世纪后期至 20 世纪前半期)

生产力、自然科学的不断发展为学前教育学的研究提供了相应的科学基础,在 19 世纪中叶,学前教育从普通教育学中分离出来,成为一门正式的学科。

我国在 19 世纪中叶以后,基于大环境的影响,开始改革传统的封建教育,不少学者提出了实施学前社会教育的思想。

1. 国内教育家

1) 康有为

清末维新运动中,康有为在《大同书》中第一次提出在国内实施学前社会教育,教育的对象明确为从胎儿到 6 岁的婴幼儿。

2) 蔡元培

1919 年的五四运动后,蔡元培提出设立学前社会教育体系的主张,包括胎教院、乳儿院、幼稚园等一整套养育机构。此外,他还提出“以儿童为本位”的教育主张。这些主张对我国学前教育的理论以及体系结构的建立都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3) 陈鹤琴

作为我国现代著名的学前教育专家,陈鹤琴(见图 1-4)先生著有《儿童心理之研究》、《家庭教育》、《活教育理论与实施》。他的学前教育理论与实践对我国学前教育的建立与发展起到了决定性的推动作用。

陈鹤琴先生在 1923 年创办了我国最早的学前儿童教育实验中心——南京鼓楼幼稚园,进行课程、故事、读法、设备等项目的实验。他归纳整理出如下学前教育观点。

(1) 学前教育要考虑儿童的特点,要做到儿童化,杜绝中小学化、成人化;要因材施教,多采用小团队(体)的教学方法;要热爱儿童,公正地对待儿童,尊重儿童的人格。

(2) 指出对儿童进行全面发展的教育,特别是“第一要注意儿童



图 1-4 陈鹤琴



的健康”，培养儿童良好的习惯。

(3) 提出幼儿教育的多样性,要以大自然、大社会为中心,多组织在户外的活动;要创设充分且适当的设备,尽全力为儿童创造工作和游戏的环境。

(4) 反对学前教育以教师为中心的做法,也反对儿童中心主义,强调教师的参与性和指导作用。

(5) 指出幼稚园要与家庭紧密配合,因为“儿童教育是一件很复杂的事情,不是家庭一方面可以单独胜任的,也不是幼稚园一方面可以单独胜任的,必定要两方面共同合作方能得到充分的功效”。他建议通过恳谈会、讨论会、报告会、探访家庭等形式进行这两个教育领域的合作。

陈鹤琴先生的实验研究及其结果对当时的学前教育影响很大,1932 年教育部颁布的《幼稚园课程标准》就参照了他的实验研究结果。

4) 陶行知

陶行知(如图 1-5 所示),我国著名的人民教育家。

陶行知先生很重视儿童 6 岁以前接受教育的重要性,他积极主张并创办了我国第一所乡村幼稚园和劳工幼稚园。他将自己的学前教育理念和实践经验写进《创办乡村幼稚园宣言书》、《如何使幼稚教育普及》、《幼稚园之新大陆》等文章中,影响着我国学前教育工作的健康发展。



图 1-5 陶行知

陶行知先生的学前教育思想有两个特点:

(1) 坚持“中国化”、“平民化”的学前教育思想;

(2) 主张对儿童实施和谐的生活教育,反对任何束缚儿童个性的教学方法。

上述学前教育家对学前教育的实践与理论主张,为我国学前教育的发展奠定了比较坚实的基础。

这一时期,国外的学前教育代表人物主要是福禄培尔、杜威、蒙台梭利、皮亚杰,以及前苏联的维果茨基。

2. 国外教育家

1) 福禄培尔



图 1-6 福禄培尔

德国教育家福禄培尔(如图 1-6 所示),是幼儿园运动的创始人。其教育理论以德国古典哲学和早期进化思想为主要根据,以裴斯泰洛齐的教育主张为教育思想的主要渊源。福禄培尔十分重视学前教育的重要性。“发展和顺应自然”是福禄培尔教育思想的重要内容,也是他学前教育理论的基础。

福禄培尔认为幼儿时期是人生发展中一个非常重要的阶段,就人的整个未来生活而言,其根源全在于这一生命阶段。真正的人的教育是在这个时期就开始的。假如儿童在这个年龄阶段受到损害,他必须付出最大的艰辛和努力才能成长为强健的人。

基于这样的认识,福禄培尔始终强调教育必须适应自然、顺应儿童的天性。主张针对儿童的教育、教学和训练,应该适应儿童的兴趣和愿望,并以儿童的



个人能力为基础,而不应该是外来因素强加的。在他看来,“一切专断的、指示性的、绝对的和干预性的训练、教育和教学必然地起着毁灭的、阻碍的、破坏的作用”。

福禄培尔极为重视学龄前儿童的家庭教育,尤其是母亲在早期教育中的作用。为了指导母亲们正确地教育自己的子女,福禄培尔特意为她们编写了《慈母曲及唱歌游戏集》。他同样认为,仅有家庭教育是不够的,还应该创立专门的儿童教育机构协助家庭更好地开展学前教育。在福禄培尔的主张中,学前教育的主体是家庭教育,幼儿园则作为家庭教育的继续和扩张,是家庭教育的“补充”而不是“代替”——福禄培尔创办的幼儿园采取半日制,体现着他的这一思想。

对于幼儿园的教育,福禄培尔认为其主体任务是组织各种适当的游戏和活动,使儿童在自然和生活中获得感性的认识,增强他们的体质,训练他们的感官,促进他们正在觉醒的心灵的发展,为他们进入小学和未来的生活做好准备。为此,他倾其后半生的精力从事幼儿园课程开发,建立起了包括游戏与歌谣、恩物游戏、手工作业、运动游戏、自然研究,以及唱歌、表演和讲故事等幼儿园课程体系。

福禄培尔还格外重视并始终强调游戏在学前教育中的价值。在他看来,游戏是儿童内在本质向外的自发表现,它给儿童以欢乐、自由、满足等,又能培养儿童的意志力和自我牺牲精神。在游戏中,儿童最能表现创造性和主动性。

经过长期的实践和探索,福禄培尔设计了一系列游戏活动,如模仿自然界的某些现象和成人生活中的某些动作游戏——“小河流、磨坊、蜗牛、旅行”等,并亲自设计和制造特制的儿童玩具——“恩物”帮助儿童进行游戏活动。

“恩物”是一种提供给儿童游戏活动的玩具,意谓它们是上帝的恩赐。它们帮助儿童由易到难、由简到繁,循序渐进地认识自然及其规律(“恩物”有6种。前两种是最基本的,是供3岁以前的儿童使用的,由6个不同颜色的小球和立方体、球体、圆柱体组成,借此让儿童认识事物的颜色、形状及其关系。后4种为积木式的立方体,供3~7岁儿童使用,旨在训练儿童对各种几何图形的认识,发展他们的想象力和创造力)。此外,福禄培尔还设计了一些辅助性的游戏材料,包括形状各异的彩板、纸片、小棒、金属环等,让儿童学习计算和造型。

福禄培尔为学前教育事业和学前教育理论的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他的教育思想深刻地影响了欧美各国以及日本等国的学前教育。清朝末年,福禄培尔的教育思想开始传入我国,对我国学前教育实际和理论也产生了很重要的影响。

2) 杜威

杜威(如图1-7所示),美国著名哲学家与教育家,著有《我的教育信条》。

其学前教育思想的主要内容有三点:①强调“教育经验”,提出“教育即生活,即社会”以及“从做中学”等主张;②提出利用儿童自身的潜能(语言、艺术、社交、制作、研究、探索等方面)对其进行教育;③重视“作业、游戏、工作”在学前教育中的作用,认为“儿童对于游戏有一种天生的欲望,在低年级中最有用处”。

3) 蒙台梭利

蒙台梭利(如图1-8所示),意大利幼儿教育学家,蒙台梭利教育法的创始人。著有《儿童的发现》、《蒙台梭利法》、《童年的秘密》等,是继福禄培尔之后对学前教育理论有重大影响的人物。



图 1-7 杜威



图 1-8 蒙台梭利

蒙台梭利的教育法建立在对儿童的创造性潜力、儿童的学习动机及作为一个个人的权利的信念的基础之上。从智力训练、感觉训练到运动训练,从尊重自由到建立意志,从平民教育到贵族教育,为西方工业化社会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几代优秀的人才基础。《西方教育史》曾称她是 20 世纪赢得欧洲和世界承认的最伟大的科学与进步的教育家。

蒙台梭利对于儿童心理发展的看法,是她全部学前教育学说的基础。她认为儿童的心理发展既不是单纯的内部成熟,也不是环境、教育的直接产物,而是机体和环境交互作用的结果,是“通过对环境的经验而实现的”。蒙台梭利肯定,创造良好的环境,采取正确的教育措施,及早进行教育,丰富儿童的经验,可以消除和防止智力落后的现象。

蒙台梭利对学前教育学的贡献主要是以下五大方面。

(1) 提出了学前教育的基本任务。认为学前教育是要激发和促进儿童“内在潜力”的发展,使其成为身心健康、有学习能力的“正常儿童”。

(2) 总结了学前教育的基本原则,即重复练习与自由选择的原则。

(3) 提出了学前教育环境的要求。蒙台梭利认为,一个适宜的学前教育环境应该是自由发展的、有秩序的、愉快的、生机勃勃的。

(4) 强调感官训练和肌肉训练的必要性的重要性。蒙台梭利认为学前教育应注重对儿童进行体育训练、感官训练、知识训练、生活训练,而感官训练和肌肉训练紧密相连,尤其重要。

(5) 提出了教师的教育职责和工作方向。蒙台梭利指出教师在学前教育中的主要职责是重视和培养儿童那些实现其发展需要的自我成长意识与能力,并给予一定的指导和帮助。

为此,蒙台梭利给教师提出了较为具体的工作要求。即要尊重儿童,包括其个性和行为主张;要为儿童创设“有准备”的环境,使儿童可以按照自己的兴趣与爱好,自由地选择和操作材料,不受成人意见的支配、干涉、阻挠;要为儿童提供活动,包括生活活动、感官练习活动;要重视儿童的“自动教育”,即在儿童活动时观察、等待而不必以自己的智慧去代替儿童的智慧,不要干涉儿童活动。这些要求多少导致了教师职能的相应被动、消极,以至教师的主导作用,尤其是直接传授知识和说理方面的作用难以充分发挥。

4) 皮亚杰

皮亚杰是瑞士的心理学家、教育家。他的认知发展理论成为心理学领域的典范。

皮亚杰从认知发生和发展的角度对学前儿童心理进行系统和深入的研究,提出了独



特的学前教育思想,对学前教育学的发展提供了心理学基础。其学前教育思想主要是将儿童心理分为四个阶段:感知运算阶段(0~2岁)、前运算阶段(2~7岁)、具体运算阶段(7~12岁)、形式运算阶段(12~16岁)。

皮亚杰认为教学能促进学前儿童智力的发展,但通过教学加速学前儿童思维的发展是有一定限度的,不能超越学前儿童的发展阶段。

皮亚杰认为影响儿童认知发展的主要因素是成熟、物理环境、社会环境及具有自我调节作用的平衡过程。它们都是认知发展的条件,但都不是充分条件。

5) 维果茨基

维果茨基是前苏联早期著名的心理学家,他认为社会文化是影响学前儿童认知发展的因素,语言和言语是促进学前儿童认知发展的工具,学前儿童认知发展通过“内化”机制实现。维果茨基提出了“最近发展区”的思想主张,要求关注“儿童现有心理机能的发展水平(儿童实际的发展水平)”与“在成人指导和帮助下所达到的解决问题的水平(儿童潜在的发展水平)”之间的距离。

纵观上述内容可知,福禄培尔不仅推动了幼儿园的建立,还使得学前教育学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杜威提出了基于“经验”的学前教育理论;蒙台梭利总结了学前教育的基本原则,探讨了学前教育环境的重要性与要求;皮亚杰从认知发生发展的角度为学前教育学的发展提供了心理学基础;维果茨基所提出的“最近发展区”的思想主张为学前教育学的发展做出了重要的贡献。

四、发展阶段(20世纪中叶以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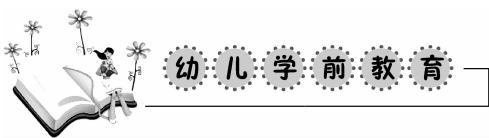
20世纪中叶以来,学前教育学在参与者的努力和相邻学科的影响下有了较大的发展,开始从一门新独立的学科成长为一门体系完善的学科。

在这一阶段,学前教育工作者逐渐摆脱以往那种以生物学观点解释学前教育现象、强调儿童的本能或遗传作用和儿童自发的发展的局限,而是辩证地实践、研究,揭示学前教育与社会、家庭之间的密切关系。在此过程中,控制论、信息论等作为科学的方法论,被广泛地运用到学前教育学领域,促进了学前教育学的科学化发展。

在这一阶段,学前教育学的相邻学科——生理学、心理学、社会学、人类学,特别是儿童心理学得到较大发展,为学前教育学的理论提供了科学依据,也促使学前教育的不断进步。

进入21世纪后,一批学者分别从心理学、教育学、文化学、社会学、伦理学等视界,提出“向儿童学习”的主张。这一口号使儿童获得更多的地位和尊严,帮助整个人类社会更好地认识儿童、尊重儿童,建立更为科学的长幼关系。

目前,我国的学前教育正在探索中不断前进。鉴于中国的国情,国内学前教育工作者们正尝试着建立有中国特色的学前教育学理论体系,核心思想确定为“儿童发展”。这就要求在学前教育工作中,沿袭既往学前教育学理论中的精华内容的同时,充分考虑儿童发展的特点和规律及社会、国家发展的状况与需求,从而按照儿童的本性去实施相应的体现社会需要的教育,真正健全和发展具有中国特色的、能够指导学前教育工作的幼儿教育。



第三节 中国学前教育的产生与现状

一、近代的学前教育

(一) 蒙养院制度的确立

有组织的学前教育都是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

纵观世界学前教育的发展,诸如幼儿学校(1816年欧文所办)、幼儿园(1837年福禄培尔所办)之类的学前教育机构都是社会发展到资本主义阶段才产生的。

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近代大工业生产的冲击,让我国社会在较短时间内集中呈现比较明显的民族资本主义的发展特征,这就为形成学前教育的国体形式带来了客观环境与需求;而统治者为了缓和国内矛盾所主张的各项改革又为学前教育带来了必要的物质环境;加上国内维新派主张学习西方的教育改革要求、推动,“西学东渐”的教育风气蔚然成风;以及妇女走出家门参与工作所导致的众多家庭无法进行学前教育的现实情况,共同作用着,促使我国近代学前教育模式的形成。

1904年,张之洞、张百熙、荣庆合订《奏定学堂章程》(癸卯学制),其中有《奏定蒙养院章程及家庭教育法章程》,这是中国第一个学前教育法规。

(二) 蒙养院教育的实施

1903年秋,湖北(省立)幼稚园后改名武昌蒙养院。这是中国最早的公立学前教育机构,是近代的第一所幼儿园。湖北幼稚园所附设的女子学堂则是中国幼稚师范的萌芽。1905年,天津严氏蒙养院建立,这是国人自办的最早的幼教机构。

作为学前教育专门机构,蒙养院遵循“身心健康发展”的保教要旨,执行“家教合一”的教育措施。主要招收3~7岁的儿童入院学习,规定每日学习时间不得超过4个小时。课程的主要内容是游戏、歌谣、谈话、手技。

蒙养院保姆来源于育婴堂的乳媪、警节堂的节妇。另挑选识字妇女为教员对上述来源的保姆进行培训,教材通常是《孝经》、《列女传》等官编教科书。

据记载,1907年的蒙养院共计428所,在园幼儿4893人。单从数字上看,蒙养院制度以及教育是推动了我国近代学前教育的发展的,但是较低的师资水平、存在矛盾的教育形式与内容又使得蒙养院进行学前教育的地位和作用难以得到保证。

二、癸卯学制

这是中国近代第一个正式施行的学制。1902年(清光绪二十八年)管学大臣张百熙曾拟订《钦定学堂章程》即壬寅学制,未及实行。1903年(光绪二十九年)7月清政府命张百熙、荣庆、张之洞以日本学制为蓝本,重新拟订一系列学制系统文件,包括《学务纲要》、《各学堂管理通则》、《蒙养院章程及家庭教育法章程》、《初等小学堂章程》、《高等小学堂章程》等。于1904年1月13日(光绪二十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公布,统称《奏定学堂章



程》，是年为旧历癸卯年，故称癸卯学制。这是中国近代史由中央政府颁布并首次得到实施的全国性法定系统，较“壬寅学制”更为系统详备。

拟订这个学制的指导思想是“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大部分借鉴了日本教育体制的思想。在课程设置上，中小学均把修身列为课程之首。且特别注重读经，特设读经讲经课。但各类学堂的培养目标和人才规格有所分化，突破了传统教育培养官僚精英的单一目标。

以中学堂为例，其学习科目包括修身、读经讲经、中国文字、外国语（日语、英语，或德语、法语、俄语）、历史、地理、算学、博物、物理及化学、法制及理财、图画、体操等 12 门，每周上课 36 课时，读经讲经为每周 9 课时。

该学制规定学堂的立学宗旨是“以忠孝为本，以中国经史文学为基，俾学生心术壹归于纯正，而后以西学瀹其知识，练其艺能，务期他日成才，各适实用”。还规定了各级各类学堂的性质任务、入学条件、修业年限及相互衔接和关系。

学制主系列划分为三段七级，共 25 或 26 年。其中，小学堂、中学堂均分官立、公立、私立三种，在教学内容上也打破了儒家经典一统天下的局面。

第一阶段为初等教育，包括蒙养院 4 年、初等小学堂 5 年和高等小学堂 4 年。

1. 蒙养院

蒙养院是幼儿教育机构，招收 3~7 岁幼儿。

《奏定学堂章程》对蒙养院的规定是中国幼儿教育制度正式建立之始。而将其纳入学制系统更标志着我国学前幼儿教育已进入国家规划发展的新阶段。

但由于“癸卯学制”排除了对女子的教育，不准设立女子学堂，所以蒙养院教师无法由学校培养。蒙养院保姆只能由经过训练的育婴堂乳媪充任，她们是一些文化层次极低、封建思想浓厚、缺乏近代科学知识的妇人，蒙养院教育的封建性和落后性由此可见一斑。

2. 小学堂

1) 初等小学堂

初等小学堂，规划为强迫教育阶段 5 年，属普及教育性质，宗旨是“启其人生应有之知识，立其明伦理爱国家之根基，并调护儿童身体，令其发育”。课程有修身、读经讲经、中国文字、算术、历史、地理、格致、体操等。视地方情形，可增加手工、图画一科或两科。贫瘠地区可设简易科，课程酌减。

2) 高等小学堂

高等小学堂的学制 4 年，宗旨是“培养国民之善性，扩充国民之知识，强壮国民之气体”，课程有修身、读经讲经、中国文字、算术、中国历史、地理、格致、图画、体操等。视地方情形可增设手工、农业、商业等科。

第二阶段为中等教育，中学堂 5 年。属普通教育性质，兼有升学和就业两重任务。

这一阶段的课程有修身、读经讲经、中国文学、外国语（东语、英语或德语、法语、俄语）、历史、地理、算学、博物、物理及化学、法制及理财、图画、体操。

第三阶段为高等阶段，设高等学堂。

根据大学堂分科的需要，高等学堂分为 3 类：第一类为升入大学经学科、政法科、文学科、商科做准备；第二类为升入大学格致、工科、农科做准备；第三类为升入大学医科做



准备。大学堂亦称分科大学,“以端正趋向,造就通才为宗旨”,分8科,下设若干门。

(1) 经学科大学:设周易、尚书、毛诗、春秋·左传、春秋三传、周礼、仪礼、礼记、论语、孟子、理学11门。

(2) 政法科大学:设政治、法律两门。

(3) 文学科大学:设中国史学、万国史学、中外地理学、中国文学、英国文学、法国文学、德国文学、俄国文学、日本国文学9门。

(4) 医科大学:设医学、药学两门。

(5) 农科大学:设农学、农艺化学、林学、兽医学4门。

(6) 工科大学:设土木工程、机器工学、造船学、造兵器学、电气工学、建筑学、应用化学、火药学、采矿及冶金学9门。

(7) 商科大学:设银行保险学、贸易及贩运学、关税学3门。

(8) 格致科大学:设算学、星学、物理学、化学、动植物学、地质学6门。

在学制上,除政法科和医科的医学修业4年外,其他均为3年。

大学堂还设有通儒院,“为研究各科学精深意蕴,以备著书制器之所”,以5年为限。

除了上述的三个阶段的教育外,“癸卯学制”单独建立了师范教育体系,分为初级师范学堂和优级师范学堂两级,并规定师范生不交纳学费,从而吸引了许多贫寒家庭的子弟入学。此外,还建立了实业教育系统。实业学堂分为实业教员讲习所、农业学堂、工业学堂、商业学堂、商船学堂五类。

总之,“癸卯学制”是中国废除科举制度后第一个正式颁布施行的新式学制,对旧中国学校教育制度在组织形式上影响较大。以后学校制度的建立,实际上就是由这个学制演变而来的。

三、新文化运动

新文化运动的出现,既是当时特定历史时期经济、政治、思想文化诸因素综合作用的产物,也是近代中国经历长期的物质、思想准备基础上的必然结果。它推动了现代科学在中国的发展。

1919年5月4日前夕,陈独秀在其主编的《新青年》(原名《青年杂志》)刊载文章,提倡民主与科学(即“德先生”(Democracy)与“赛先生”(Science))。“民主”是指民主思想和民主政治;“科学”主要是指近代自然科学法则和科学精神。陈独秀的文章抨击统治中国两千多年的传统礼教,启发人们的民主觉悟,也自此揭开了新文化运动的序幕。

新文化运动中,由胡适、陈独秀、鲁迅、钱玄同、李大钊等一些受过西方教育(当时称为新式教育)的人引领的“反传统、反孔教、反文言”的思想文化革新、文学革命运动,其基本内容是“四个提倡、四个反对”,即提倡民主,反对专制;提倡科学,反对迷信;提倡新道德,反对旧道德;提倡新文学,反对旧文学。此内容真正体现出了新文化运动的“新”之所在。

此外,在倡导科学和民主的同时,针对当时中国国情,还提出了“健全的个人主义——个人的自我拯救;妇女解放——救出他人;打破家庭孝道——救救孩子;以及社会自由——人人平等”的主张。

上述主张,使人们从传统文化思想中解脱出来,并对资产阶级革命时期的人权、平等



思想,以及西方社会进入现代以来相继产生的哲学、政治学、经济学、社会学、心理学、自然科学等的新理论、新观念加以广泛传播,改变了人们的价值取向,自由、平等、博爱思想越来越为人们所推崇。人们观念的改变,引起了教育思想的变革,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1. 重视教育的平等权利

形成了一种以教育权平享和教学组织形式、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贫民化、通俗化为标志的平民主义教育思潮。“平民主义”在普及教育方面起了很大的作用,被视作“普及教育”的先声。

2. 重视以个人自主、自由人格为重心的健全人格培养

健全人格教育强调学生个性自然发展,养成独立自主的人格。健全人格教育包括5个部分:军国民教育、实利主义教育、公民道德教育、世界观教育和美育。

3. 重视教育与实际生活的联系

随着科学思想的革命和进化论思想在哲学中的应用,实用主义哲学传入中国,“有用即真理”改变了“五四”时期人们的价值观念,反映在教育上,即为重视实用知识的传播,注重教育与实际生活相联系,抨击封建教育与社会生活和社会实际相脱离。

4. 重视教育实践

蔡元培在1919年指出应设立“实验教育研究所”,研究儿童身心发展规律,以帮助教育者选择适宜的教育方法。

与此同时,社会上的各种教育团体介绍了许多资本主义国家的教育理论、教育科学研究的内容和方法,还引进了各式各样的教学法。教育家们更积极组织起来,深入实际进行教育调查,开展了初步的教学实验。这对20世纪20、30年代的乡村教育实验运动和改革教育方法的实验活动有直接的影响,推动了我国教育科学的发展。

5. 儿童观的转变——儿童本位论的提倡

实用主义主张要把教育的重心从成人转向儿童,受此影响,蔡元培提出“尚自然”、“展个性”的教育主张,主张教学不拘形式,尊重学生兴趣,采取学生自动、自主、自学和自助的教学方法。陶行知的社会教育理论,陈鹤琴的“活教育”理论以及设计教学法等的传播和实践,都是受这一思潮的影响。

新文化运动在文化氛围上,打破了封建旧文化的统治地位,以改良过的欧美新文化代替了旧文化,进一步启迪了民智,沟通了东西方文化交流,使中国对西方的理解更加深入了一个层次;在思想上,进一步打击了封建专制思想,传播了西方民主、自由精神,也塑造了中国现代文人自由主义思想,并使自由主义和三民主义、共产主义并列为现代中国三大思潮,其在高级知识分子中更是主导。

而受到文化、思想变革的积极影响,这一时期的教育改革,不是课程或制度的改革,而是教育思想的革命,它不仅动摇了中国几千年的封建教育思想,而且冲击了清末传入中国的以赫尔巴特为代表的传统派教育思想与观念,使中国教育的发展进入一个全新时期。

四、新中国的学前教育

首先,综观我国自新中国成立以来的学前教育的体制情况,可以看到一个比较清晰的发展轨迹。



(一) “公办”一统时期(1949—1985 年)

新中国成立至 1985 年,这段时期的学前教育基本上由政府承办,主要是作为机关、企事业单位的福利存在。主办者通常是企事业单位的工会或妇联等。这一历史时期的学前教育办学体制是政府全面负责,只存在公办性质幼儿园,也就是说,只存在国家教育权,只有公办体制。此时期的学前教育也称为学前教育公办期。

这种建立与管理权力高度集中、由国家包办学前教育的体制一直到 1985 年政府出台《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才有了一定的改变。

(二) “民办”产生时期(1985—1993 年)

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教育体制改革也开始启动,1985 年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指出,要鼓励和指导国有企业、社会团体和个人办学。开启了学前教育回归社会的工作。

在随后几年的国营企事业单位改制中,尤其是 1992 年党的十四大提出要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后,为减轻负担,大量的国营企事业单位将原本包办的学前教育推向市场,推向了社会。1993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进一步确定了我国“建立以政府办学为主体、社会各界共同办学的体制”,标志着新的体制形式在国家层面上的清晰确认。

这个时期,学前教育除了公办体制形式外,还产生了新的体制形式——民办(投入民间资本而自主建立并管理幼儿教育机构)体制。从此,学前教育的办学主体从单一性发展为多样性,办学形式也出现了多样化。

(三) “民办”发展时期(1993—2003 年)

1993—2003 年,国家持续为学前教育提供了走向社会的宏观政策环境,全面推进了学前教育的发展。1995 年国家教委、国家计委、民政部、建设部等多部委联合发出《关于企业办幼儿园的若干意见》,首次提出学前教育要“社会化”,鼓励企业办的幼儿园剥离企业或向社会开放。

1997 年国家教委颁发《全国幼儿教育事业“九五”发展目标实施意见》,明确各级政府的责任:办好教育部门举办的幼儿园,逐步推进幼儿教育社会化;1999 年《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规定:“积极发展以社区为依托的、公办与民办相结合的幼儿教育。要因地制宜地制定优惠政策,支持社会力量办学。”2001 年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指出,学前教育以政府办园为骨干,积极鼓励社会力量举办幼儿园。

国家一系列促进学前教育社会化政策的出台,使学前教育的办学主体进一步多样化,社会力量举办学前教育的积极性得到了前所未有的提高。多样化主体的存在使各办学主体间的竞争愈演愈烈,进一步促进了学前教育市场化和社会化的发展。



(四) “民办”主体时期(2003—2010 年)

2003 年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关于幼儿教育改革与发展指导意见》，再一次明确我国今后 5 年(2003—2007 年)幼儿教育改革的总目标：形成以公办幼儿园为骨干和示范，以社会力量兴办幼儿园为主体，公办与民办、正规与非正规教育相结合的发展格局。

以此为标志，我国学前教育体制经过 18 年的改革与发展，社会力量兴办幼儿园已经发展成为在整个学前教育体制中举足轻重的、占主体地位的一种体制形式。至此，我国学前教育的市场化和社会化得到了空前的发展，民办体制在力量上逐渐占据优势，在质量上也逐渐规定整个学前教育水平的高低。同时，公办体制进一步萎缩，政府办园责任逐渐缩水。学前教育体制进入了以民办体制为主体的时期。

在这一时期，我国学前教育最显著的特征是民办园数量占全国幼儿园总数的一半以上，而且逐年增长。

(五) 当前我国学前教育体制走向——“公办”加强期(2010—2020 年)

学前教育民办体制的快速增长虽然为满足我国日益增长的学前教育需要提供了强大的资源供给，但仍然满足不了人们对“普惠性”学前教育的需求，几年来，全国各地相继出现“入园难”、“入园贵”问题。这在很大程度上要归因为公办园和社会力量办园比例不当，政府学前教育投入比例过低。

为了解决这一新的问题，必须调整“公办幼儿园为骨干和示范”、“社会力量兴办幼儿园为主”的学前教育体制走向。2010 年 7 月，我国 21 世纪第一个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出台。同年 11 月，国务院《关于当前学前教育发展的若干意见》下发。

这两个纲领性文件的出台，从不同的视角阐明了当前到 2020 年我国学前教育体制建设调整的目标和方向，即政府主导、成本分担、以县为主。其实质是加强学前教育公办体制建设，“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

具体可陈述为：在办园体制上，建立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办民办并举的办园体制；在投入体制上，建立政府投入、社会举办者投入、家庭合理负担的投入体制；在管理体制上，明确各级政府责任，以县为主，规范学校办学行为，促进管办评分离，形成政事分开、权责明确、统筹协调、规范有序的教育管理体制。

按照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到 2020 年，公办幼儿园“广覆盖”，基本普及学前教育。

通过分析我国学前教育的现状，可以明确进一步发展的方向。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我国幼儿教育事业取得了长足发展，大中城市已基本满足了适龄儿童的入园需求，农村地区通过灵活多样的办园模式，也为越来越多的学龄前儿童提供了受教育的机会，幼儿教育的质量在不断提高。

《2013—2017 年中国学前教育行业市场前瞻与投资战略规划分析报告》显示，截至 2013 年 4 月，我国共有幼儿园 15.04 万所，较上年增加 1.22 万所；在园幼儿(包括学前班)2976.67 万人，比上年增加 318.86 万人；幼儿园园长和教师共 130.53 万人，比上年增加 17.75 万人；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到 56.6%，比上年提高 5.7 个百分点。



但是,根据我国的经济发展速度和发展现状,幼儿教育还不能完全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教育需求。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①农村幼儿的入园率低;②多主体办园的局面虽基本形成,但管理比较混乱;③城乡幼儿园教师的学历水平和专业化程度的差距较大;④幼儿教育核心课程的建设与世界先进水平尚存差距。

这些都给我国学前教育的工作开展带来了不利因素。但相信在不断研究、不断尝试的努力下,我国的幼儿教育水平会很快迈上一个新的高度。

第四节 学前教育的学习意义与方法

一、学习意义

(一) 形成正确的教育观念

学习学前教育,有助于形成正确的教育观念,增强学前教育工作的自觉性、预见性。

通过学习,可以更清楚地认识几个与学前教育工作密切相关的关系,即学前教育与社会发展的关系、学前教育与其他各教育阶段之间的关系、学前教育与学前儿童发展的关系,从而更有效地完成好学前教育工作。

学习可以帮助我们树立更科学的人才观,及时调整、完善教育理念和教育结构,培养出更符合社会和国家发展需要的人才。

(二) 掌握可行的教育规律

学前教育较其他阶段的教育更具有复杂性特点。它的基本目标是培养学前儿童,但每个儿童都是一个独立个体,都有自己的个性特点,这导致面对学前儿童的教育工作本身带有很多的不可预知性;但是历经多年的发展,学前教育学已经发现、整理出不少有助于提高学前教育质量的规律性内容,因此,认真学习、运用和研究学前教育理论,善于运用学前教育规律、原则和方法,会给学前教育工作带来极大的裨益。

(三) 促进学前教育科研的发展

学前教育科学研究是认识学前教育现象,探索学前教育规律的创造性活动。开展学前教育科学研究,是学前教育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的共同任务。要做好这一工作,需要认真学习学前教育学——在前人工作成果基础上创新,在科学的学前教育理论指导下创新,从而建立起愈加完善的学前教育科学理论体系,以更好地促进学前教育事业和学前教育科学的双发展。

二、学习方法

(一) 调查法

调查法是指教师围绕某一教育现象,采用问卷、谈话、座谈等多种形式收集资料,并对所获得的资料进行定量、定性分析,指出问题、提出教育建议的方法。